

华小董事会主权论争

董总、教总及校长 职工会联合文告

董总、教总及校长职工会代表于2006年3月18日，下午三时假董教总教育中心就“华小董事会主权课题”举行交流会，在坦诚、融洽、认真及热烈的气氛下，达致以下四点共识：

1 有关华小董事会主权

我国华校董事会在创办学校，发展教育及协助国家培育英才方面的贡献是不争的事实。《1996年教育法令》（参见附件一）明确规定董事会是管理华小的机构，华小董事会仍然由赞助人、家长、校友、信托人、以及官委代表各3名组成，校长是董事会的当然秘书。基于在新的教育法令下，新的华小董事会条例还没有发布，而依据旧教育法令赋予董事会的主权及其管理范畴与方法（包括学校贩卖部、食堂、礼堂、校产及学校银行户头的支票签署等），已经被教育部的各项行政指南、条例模糊化、被削弱，甚至被蚕食。当前，各华小三机构成员，应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团结一致，

紧密合作，全力支持与配合董教总要求教育部公布新的董事会条例，以及维护华小董事会主权，向政府争回华小董事会管理学校的主权而作的一切努力。

2 有关学校食堂管理

管理华小食堂是董事会的主权之一。2004年教育部向各源流学校发出之食堂招标指南不适用于华小。我们要求教育部发出适用于华小的新食堂指南，明确阐明华校董事会拥有以下食堂的管理主权，即（一）由董事会主持招标、开标及签署合约；（二）一切招标、开标及签署合约等手续必须在有关学校进行；（三）食堂租金，必须存入董事会户口，并须用在学校的建设与发展上。在适用于华小新食堂指南发布之前，各华小董事会与校长应共同商讨、拟定一个以董事会为主导，又能符合现况运作需要的食堂管理方案。

3 有关课本与作业簿的使用、开办电脑班、

课外补习班及一切收费的团康才艺活动等教学举措与教育活动，会议有以下的议决：

- ① 为了确保华小能在符合教育原理、充份尊重学生做为学习主人的原则下健全运作，必须建立一个以董事会为主导，包括校长、教师、家长及校友等共同参与，具透明有效的管理及监督机制，以防止出现滥权贪污的行为。
- ② 在有关管理及监督机制尚未建立之前，已存在并处理课本与作业簿使用，补习班课程内容安排等的“学校课程委员会”，必须让董事会与家教协会共同参与及提供意见，以确保有关运作合理及透明化。
- ③ 学校作为教育机构，校长与教师对于学校的教育行政管理及教学活动的安排，自有其专业与自主性，学校三机构应给予尊重。

4 有关董总及教总将成立专案小组，以制定各项涉及收费活动的管理机制

董总及教总将于近期内成立一个专案小组，针对在华小涉及收费的举措与活动（食堂、贩卖部、礼堂、正课外的各类收费活动，包括电脑班、补习班、才艺班等等），展开为期1个月的数据收集工作，欢迎各界提供有关活动管理机制的参考文件与建议。之后，董总及教总将召集相关的教育团体，针对这些建言进行交流与研商，秉持透明、民主、科学的原则，拟出及公布相关的管理机制，让全国华小

董事会、校长、家教协会、校友会等单位作为有关活动的运作与管理依据。校长职工会全力支持与配合董总及教总上述专案小组待开展的工作。

附件一： 教育课题

甲、前言

我国是一个多元民族共同组建的国家。自1957年独立建国以来，作为建国重要基础的联邦宪法，尊重我国多元民族社会的各种语文、文化和宗教的保存与发展。在迈向独立建国时所制定的《1957年教育法令》，在第3条文中主张推行符合母语教育的多元化教育政策，阐明设立一个为全民所能接受的国家教育体系，来满足各族的需求和促进其文化、社会、经济等领域的发展，以及在致使马来语成为国语的同时，也保存和延续非马来人族群语文和文化的发展。基于联邦宪法精神及尊重各民族接受和发展母语教育的愿望和基本人权，以及家长有权为自己孩子选择其所受教育的原则，因此“共同课程纲要、多种语文源流学校”的政策，符合我国多元民族社会的国情。

乙、八项课题和解决建议

1. 推行“学生交融团结计划”

我们欢迎政府恢复推行首相在1986年担任教育部长期间所提出的“学生交融团结计划”。该计划实际可行，而且当时对加强各源流小学师生的交流、谅解、团结与合作发挥了积极作用，理应加以推行而非

搁置。此外，由于1995年和2000年“宏愿学校计划”引起诸多争议，不但不能促进各族团结，反而引起各族人民的不满和忧虑，应给予废除。我们认为在促进各族团结的工作上应集思广益，结合各地区的具体情况，通过多途径、多样化去共同努力。

建议：我们建议政府推行“学生交融团结计划”，同时在第9大马计划下，拟定和公布推行“学生交融团结计划”的具体详情，以及拨款给各源流学校推行该计划下所规定的相关活动。

2. 恢复华小数理科以母语教学和考试

我们认同英文的重要性。早在1982年，华社就向政府提呈教育备忘录，建议在华小从一年级开始上英文课，但是，当时却没有被政府接纳。我们支持政府提高国人掌握英文的努力，但是理应依据语文教学的原理，即从改善英文科的教学目标、课程、教材、教学法、师资和其它教育设备等方面着手，才是对症下药提升英文水平，符合教育原理的正确做法。

建议：我们建议政府恢复各源流小学以母语作为数理科的教学和考试媒介语，同时适当的增加英文科教学节数，改善英文科的教学目标、课程、教材、教学法、师资、设备和推行其它符合语文教学原理的措施。

3. 妥善解决华小师资短缺问题

自国家独立以来，华小就已面对合格师

资不足的问题。近20年，华小更是长期缺少3、4千名合格教师，一直都没有解决。根据教育部于2004年5月19日书面回答国会议员魏家祥提问时指出，华小尚缺4780名合格教师。在我国朝向先进国发展之际，华小师资短缺问题却一直没有解决，是令人难以接受的，更何况合格和足够的师资是提升国家教育素质的重要因素。

建议：我们建议政府制定和公布妥善的华小师资培训、教员遣派、续聘退休教师等制度和计划，确保华小有足够的合格教师，以解决华小师资短缺问题。

4. 改善国中华文教学环境

据估计，每年都有约85%华小毕业生到国中升学。华文班是国中学生，尤其是华裔生在校内学习华语文的重要管道。然而，国中华文班长期都没获得当局的重视，而面对诸多困境，如华文师资不足、华文班不被纳入正课和没有开办华文班等问题。此问题若没获妥善解决，将对国中华文课的学习和报考华文科的学生人数，以及中小学的华文师资素质和培训，带来负面影响。

目前，国中华文班师资来源除了来自教育部的培训之外(即大学毕业生师范课程，KPLI)，也有一部分是来自华小教师和退休教师以兼职方式到国中教导华文班。之前，教育部于1999年开设的华文组非大学资格教师师范课程(PKPG)也每年录取大

约100名在职华小合格教师，接受3年培训并考获大学学位后调到国中教导华文班，不过自2004年起，这项课程却取消了华文组。

建议：(1) 我们建议政府制定和公布妥善的国中华文师资培训制度和计划，通过各种师范课程录取更多学员，以培训足够的中学华文教师。

(2) 我们建议政府明文规定把国中华文科纳入正课，同时把华文科列为就读国中的华小毕业生的必修必考科，并指示校方重视华文班和华文学会的设立和良好运作，鼓励学生举办相关活动。

5. 合理拨款予各源流学校

教育部对各源流学校的拨款分成两种，即“行政津贴”和“发展拨款”。行政津贴是按学生人数和科目作为拨款的标准，各源流学校的行政津贴计算方式都是一样的。行政津贴主要是作为学校缴付水电费、电话费、购买教具及其它的行政开销。发展拨款则是指兴建新学校、重建校舍、扩建校舍、维修校舍、购买桌椅及其它硬体设备的拨款。

数十年来，在发展拨款方面，华小都没有获得教育部合理的对待。教育部对华小的拨款稀少，导致许多地区华社需筹款建校；而且在申请拨款建校或添购桌椅时

也久久不被批准或遭当局诸多刁难。就以1996至2000年第7大马计划的小学建校拨款来说，华小学生人数占各源流小学学生人数的21%，但所获得的拨款却只占拨款总数的2.44%而已(请见表1)。

建议：我们建议政府按各源流学校的学生人数和建校需求作为主要考虑因素，制定制度以公平合理给予各源流学校足够的“发展拨款”，同时废除“全津贴学校”和“半津贴学校”的分类，以公平对待各源流学校。

6. 制定增建华小的制度和计划

《1996年教育法令》第28条明文规定：

“在本法令条文的约束下，教育部长可以设立国民学校与国民型学校，并且必须维持这些学校”。但是，每当华社向政府提出在华裔人口稠密区和新住宅区增建华小的要求时，却难获政府批准。事实上，自我国独立以来，新建华小不但很少，而且往往是在学校董事会和华社千辛万苦，长期不断力争下，才能获得政府批准。华社也往往得自力更生筹钱找地建校，而政府则很少拨款拨地建华小。

近20年，我国朝向工业化、现代化和城市化发展，教育日渐普及，人口逐年增长，大量乡区人民迁居城镇。这造成城镇人口和华小学生激增，华小严重短缺，学生拥挤而严重爆满，许多学生就在这种情况下丧失就读华小的机会。

虽然政府规定每个新住宅区都必须保留一

些地段作为建校用途，但是这些学校保留地一向被用来兴建国小和国中。在城市与乡村规划方面，政府采用一套规划和增建社区学校的制度，以在一个社区里设立多所学校，提供一个良好学习环境。但是，该制度在实行上却把所有小学建为国小，漠视了有关社区居民对华小和淡小的需求及接受母语教育的权利。因此，新住宅区一般上都没有设立华小和淡小。当地孩子要入读华小时，就被迫舟车劳顿远到其它地区的华小上学，早出晚归。这种不正常的现象，不仅浪费时间和金钱，更加剧交通阻塞和社会成本，不利于国家的发展，同时对家长和孩子的日常生活带来各种压力和负担，引起广大家长的抱怨和不满。

1970至2004年，估计全国增加近2900所国小(包括被改为国小的英文小学)。这期间，华小增加近21万名学生，但却减少了59所华小，而淡小也减少130所(请见表2和表3)。政府在各大马计划都增建许多国小，然而却没根据需求相应地增建足够的华小(请见表4)。政府没有根据地方居民需求制度化拨款拨地主动增建华小，导致华裔人口密集和新发展区缺乏或没有华小，造成部分学生入读华小无门。

例如，座落在雪州八打灵再也的白沙罗新村，由于周围有数个新住宅区在建设中，因此当地人口将大大增加，居民对华小的需求非常殷切。学校是社区的基本实施，人民的基本需求。根据城乡规划的社区学校原理，每个社区应建有所需的学校，让

学生在社区范围内上学，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以满足居民的教育需求。

例如，统计局2000年人口普查报告指出，雪兰莪州八打灵再也人口众多，其中华裔居民近17万7千人，占当地我国公民的43%。2004年，该区有42所国小、7所华小(占13.5%)和3所淡小；平均每所国小有学生732人，华小2232人，淡小624人[请见表6(1)至表6(3)]。这显示八打灵再也面对严重的华小短缺和学生拥挤问题，急需增建足够的华小。根据人口统计和学校规划标准，估计八打灵再也需要24所华小，但目前只有7所华小而已。因此，政府应充分利用原有资源，把空置的校舍用来开办华小。

建议：(1) 我们建议政府制定和落实增建华小的制度和计划。这包括明确列出增建华小的政策、程序、措施和计划，以及执行单位和其职责，并协调各级政府相关机构主动增建华小，使建校计划能有效落实。这个制度应根据社区学校原理、人口结构和各源流学校的发展需求，来分配学校保留地和设立各源流学校，同时制度化拨款拨地主动增建华小，并把增建华小纳入大马计划、财政预算案、各地发展蓝图(结构蓝图和地方蓝图)及房屋发展计划内。

(2) 我们建议政府修改教育部、房

屋与地方政府部城乡规划局和学校规划指南和标准，以把各源流学校的规划发展纳入有关指南和标准内，作为策划兴建各源流学校的准则。

- (3) 我们建议政府采用地理信息系统[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GIS)], 以提升各源流学校规划发展和资源分配的成效; 同时规定在《1976年城市与乡村规划法令》下制定的各地发展蓝图(即结构蓝图和地方蓝图), 必须研究当地各源流学校的需求、供应与短缺及学生拥挤等问题, 并提出解决方案, 尤其是策划兴建各源流学校和分配校地的建议。
- (4) 根据研究显示, 雪隆巴生河流域和柔佛州新山县共缺乏124所华小(请见表5)。因此, 我们建议政府早日拟定和公布妥善的方案, 拨款拨地增建华小, 以克服该区严重的华小短缺和学生拥挤问题。
- (5) 我们建议政府善用社区教育资源, 在华裔密集地区充分利用各地空置的学校校舍开办华小, 让学生能就近上学, 以满足当地居民的教育需求; 减轻严重的华小短缺和学生拥挤问题。

7. 协助华文独立中学的发展

自《1961年教育法令》实施后, 拒绝改制为英文中学(即“国民型中学”)的华文中学, 被迫自行筹措经费办学。目前, 我国共有60所民办非营利的华文独立中学, 学生近5、6万人。这些学校的办学符合教育部课程纲要的需求, 并规定马来西亚文、英文和华文是学生的必修必考科。

华文独立中学学生除了报考由董教总所主办并受世界各国许多大专承认的统一考试外, 也参加政府主办的公共考试。30年来, 华文独立中学为我国培育了约15万名具备3种语文基础的高中毕业生, 在国内外接受大专教育和就业创业。这批接受母语教育和具备3语基础的建国人才, 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和科技等领域, 都为国家作出贡献。

基于此, 政府理应提供办学经费, 鼓励民间办学, 协助华文独立中学的发展, 减轻华社为国家所承担的教育经费。此外, 政府也应根据学术水平, 承认华文独立中学统一考试证书, 同时接受此证书作为学生进入本地各大专升学和师范学院受训的入学资格之一, 以培养建国人才及缓和华小师资短缺问题。

建议: 我们建议政府制定政策和计划, 比照国中的方式, 长期为华文独立中学提供办学经费, 承认华文独立中学统一考试证书, 同时接受此证书作为学生进入本地各大专升学和师范学院受训的入学资格

之一，以培养建国人才及缓和华小师资短缺问题。

8. 增进高等教育的多元开放、素质与数量

当今世界已进入知识社会和全球化的激烈竞争时代。随着我国人口逐年增长和国家迈向先进国发展的需求，我国需要更多人民接受具有高素质的高等教育，培育具备各种语文与文化教育背景及能力的人才，以充分发挥我国多元民族社会的竞争优势。

因此，我国必须拥有多元开放、足够和高素质的高等学府来培育所需人才，以提升国民素质和国家竞争能力。由于学额的不足以及缺乏多元开放的环境，我国每年都有许多符合资格的优秀学生被拒于国立大学门外，而流失到异国升学、就业和创业。目前，高等教育部实行的收生制度亦产生各种疑问，受到人民的极大关注。若我国高等教育所面对的素质、多元开放环境和竞争能力等问题仍不获得解决，我国欲成为区域教育中心的努力，将面对其它国家更激烈的竞争。

目前，我国未能培育足够的高素质专才，而且吸引外流专才回国与招收外国专才的计划成果也很不理想。2004年4月，政府公布近3万名我国专才外流到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国家，并估计我国在2005年将缺乏3万5千名专才。同年9月20日，科学、工艺及革新部长拿督斯里贾马鲁丁在国会下议院指出，1995至1998

年，我国只吸引了98名专才回国，惟较后即全部离去。根据该部的估计，在国外培育一名我国专才约需耗费100万令吉。据此推算，单单只是该3万名外流的专才，我国就损失了300亿令吉，若加上他们学成后在国外所创造的巨大经济效益，国家的损失更为严重。

由此可见，这种问题的发生，使国家蒙受极大的损失，不利于国家的发展和全民的利益。

建议：(1) 我们建议政府加大力度增强我国的多元开放环境，同时尽速扩展高等学府的收生容量，以克服学额不足的问题，尤其是使优秀学生能进入其选读的科系，以为国家培育更多高素质专才。

(2) 我们建议政府检讨和改善收生制度，加强透明度，制定和公布令人信服的绩效收生标准，以确保优秀学生得以进入其选读的科系。

(3) 我们建议政府监督和加强国立和私立高等学府的素质，同时以公平合理及透明的方式，规定甄选和聘用具优秀学术水平和才能者，担任高等学府的教学和行政管理之职，以提升我国高等教育水平，协助我国落实成为先进国和区域教育中心的目标。

- (4) 我们建议政府根据学术水平，承认我国人民留学中国、台湾(迄今超过3万名毕业生)、南洋大学及其它国家具学术水平的大学文凭，以肯定他们对国家的贡献，并接受他们在各源流中小学任教，以克服华文师资短缺问题，同时善用这些人才以增强国家在各领域的效益，避免人才外流，减少国家的损失。
- (5) 我们建议政府制定和公布多元

开放和有效的政策及措施，纠正各种阻碍吸引我国流失人才和外国人才到我国的问题，同时提供良好的设备、工作和创业环境，协助他们开展研究和开拓产品及服务市场。此外，政府也应与外流的我国人才建立合作关系，把有利于国家发展的各种资源引入我国，同时加强与其它国家的教育和研究合作，以及承认更多国家的具良好学术水平的大学文凭。

活动/专题

事件/专题

文献

图表与数据

编后语

编委会名单